

##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建一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建一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李建一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建一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建一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建一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